

福建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

关于做好 2019-2020 学年学历研究生 学位论文开题工作的通知

各学科学位评定委员会、各导师及相关研究生：

学位论文开题工作是研究生培养的重要环节，直接关系到研究生培养质量。根据《福建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开题工作规定》（校办〔2014〕4号），为做好学历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工作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开题条件

在开题前，学历研究生需修满规定的学分。其中医学博士研究生需修满 15 学分，医学硕士研究生需修满 33 学分，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需修满 21 学分。

二、开题对象

2018 级博、硕士研究生，2013 级医学长学制（转入“5+3”一体化）及因特殊原因申请延迟开题的研究生，名单详见附件。

三、开题时间

完成开题工作时间，最迟不超过本学年第二学期初（即：2020 年 2 月 29 日）。

四、开题程序及要求

1.研究生开题工作由各学科学位评定委员会统筹负责，由研究生所在专业的学位点负责具体实施。

2.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进行选题，撰写一份文献综述，并在此基础上撰写《课题研究计划书》，经导师同意，方可申请开题。博士研究生在开题前须进行查新。

3.各学位点应及时审核研究生的开题申请，对于同意开题申请的，应提前5个工作日将开题计划报送相应学科学位评定委员会备案；学科学位评定委员会应在开题前3天将开题工作安排汇总报研究生院备案。为保证专家有充分时间了解开题报告的内容，《课题研究计划书》必须至少提前5个工作日送达专家。

4.各学位点负责聘请相同或相近学科专家组建开题专家组。其中硕士研究生开题专家组成员不少于3名且均须具有副高以上职称组成，博士研究生开题专家组成员不少于5名且均须具有正高职称组成。所指导的研究生进行开题时导师不能作为专家组成员，但必须参加开题报告会，如有特殊情况无法参加，应提前说明情况，并授权同一专业其他导师代为参加。

5.开题报告会要公开（涉密的除外），会前应张贴海报。报告会采取报告和答辩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硕士研究生报告会时间不少于20分钟，博士研究生时间不少于30分钟。报告会上专家的建议和意见应如实记录在《福建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开题情况表》。

6.开题结论分为通过与不通过两种，由专家组合议后确定。

通过者由导师和研究生根据专家的合理意见对《课题研究报告》进行适当修改；不通过者应在导师指导下重新选题，在三个月内修改后重新开题。《课题研究报告》经修改后仍未获得通过者应中止学业。研究生在课题研究过程中应妥善保管好相关的课题研究原始材料。

7. 原则上不允许随意更改题目、主要研究内容和方法。课题研究在执行过程中需要部分修改者，应经导师批准并在《课题研究报告》上进行记录。如确有特殊原因需变更主要研究内容和方法的，本人须提出书面申请，经导师、所属学位点和学科学位评定委员会同意后重新开题，并向研究生院备案。

8. 未按期开题者，应提前提交延期开题申请，经导师、所属学位点和学科学位评定委员会同意后，报研究生院备案，方能延期。开题通过时间至申请答辩时间不能少于一年。

五、课题密级申请

研究生在选题时，应尽量避免涉密题目。对可能涉密的，应尽可能做脱密处理，保证学位论文公开化。确实无法避免涉密题目，应按《福建中医药大学研究生涉密学位论文保密管理暂行规定》在论文开题前提出申请。

六、开题报告评分

各学科应根据学科专业特点，从以下方面确定开题报告评分指标和权重，并组织开题专家组对开题报告进行评分：

1. 课题研究开发的意义；
2. 国内外研究现状分析；
3. 研究目标、内容和方法；
4. 拟采取的研究方法、技术路线及可行性分析；
5. 预期研究成果；
6. 研究计划和预期进展；
7. 参考文献代表性与标准规范性；
8. 语言文字表述情况；
9. 其他。

开题报告评分将作为奖学金评定的依据之一。其中评分分为四个等级：优秀， ≥ 85 ；良好， < 85 且 ≥ 70 ；合格， < 70 且 ≥ 60 ；不合格， < 60 。开题不合格的，应重新开题并评分。

七、开题材料归档

开题材料采用电子版文档归档，开题报告会结束后，研究生须在 5 个工作日内将《课题计划书》、《福建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开题情况表》、文献综述等材料送交学科学位评定委员会。涉密的课题提交材料时可隐去涉密的内容。其中文献综述可为 WORD 文档或 PDF 文档；《课题计划书》和《福建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开题情况表》为原件，PDF 文档（制作方法详见附件 6 “图片转化为 PDF 格式方法”）。以上三种电子版材料放在同一个文件夹内，文件夹以“专业学号姓名”命名，如“中西医结合临床

2151201021 张三”，不再在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中提交开题报告。

学科学位评定委员会应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前将《研究生开题结果汇总表》纸质（加盖公章）、电子版和每个研究生的开题材料电子版送交研究生院归档，纸版开题材料由各学科保存备查。

八、其他事宜

（一）专业学位型研究生学位论文基本要求须符合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的《专业学位类别（领域）博士、硕士学位基本要求》（附件 5），其中针灸推拿学、中西医结合临床、中医儿科学、中医妇科学、中医骨伤科学、中医内科学、中医外科学和中医五官科学等 8 个专业领域研究生学位论文须符合“1057 中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基本要求”；护理专业领域研究生学位论文须符合“1054 护理硕士专业学位基本要求”；药学专业领域研究生学位论文须符合“1055 药学硕士专业学位基本要求”；中药学专业领域研究生学位论文须符合“1056 中药学硕士专业学位基本要求”。部分类型学位论文（临证经验总结、文献研究、综述等）的撰写方法可参考中国知网上查询到的各校相应类型的学位论文。

（二）闽南、闽西片区的中医内科学、中医外科学、中医妇科学、中医儿科学、中医五官科学以及中西医结合临床等专业硕士研究生，开题工作由第三临床医学院（厦门市中医院）统一负责组织和实施。具体开题时间和地点，由第三临床医学院报相关学科学位委员会审核，并抄送给各研究生所在的医院科教科。

(三) 各学科在组织开题时需要聘请各规培基地的导师为专家时，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相关规培基地科科长。

(四) 相关表格请到研究生院网页下载。联系人：陈倪济世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591-22861219，电子邮箱：angle4986@fjtcn.edu.cn。

- 附件：
1. 研究生开题计划表；
 2. 研究生开题结果汇总表；
 3. 福建中医药大学课题研究计划书；
 4. 福建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开题情况表；
 5. 护理、药学、中药学、中医专业学位类别（领域）博士、硕士学位基本要求；
 6. 图片转换成 pdf 格式方法
 7. 2019-2020 学年拟开题学历研究生名单

福建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

2019 年 9 月 6 日